

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8月4日下午15:30在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公司三楼会议室现场召开。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7月28日以专人、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监事会主席周美华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》及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》及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正文》及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2年8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修改章程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浙江证监局印发的浙证监上市字[2012]138号文《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的要

求，完善了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，增加了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，能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同意公司对原有章程进行修订。

公司《章程修正案》及《章程》，详见 2012 年 8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特此公告！

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2 年 8 月 4 日